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

地址：220307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59號

聯絡人：林恩宇

電話：02-2272-2181 分機1616

受文者：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臺藝大推教字第11510010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2線上藝術治療工作坊-繪畫詮釋簡章 (XC760004240000000_A095T0000Q_1151001087_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校114學年度第二學期【藝術治療工作坊：繪畫詮釋】線上講座簡章，敬請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因應快速變遷的時代，藝術能帶給社會大眾在心理更多的幫助，本校推動藝術治療相關課程，為有志提升相關領域心理助人者，量身打造一個兼具學術深度與實務導向的專業學習平台。
- 二、旨揭課程聘請藝術治療領域資深教授陸雅青講授課程主題，授課內容深入淺出、理論結合實務，有助於強化藝術治療理論及帶領的能力。
- 三、報名時間自即日起（額滿提前截止），詳情請參閱簡章或逕至本校推廣教育中心官網查閱<https://eec.ntua.edu.tw>。

正本：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推廣教育中心



【114-2 藝術治療工作坊：繪畫詮釋】線上講座簡章

課程簡介

藝術可為心靈的語言，圖像創作研究成為親近心靈世界的秘徑。本線上課程以講述、實作和討論。本次課程專書 -《藝術治療：繪畫詮釋》就兒童繪畫發展的脈絡，從美術進入孩子或當事人心靈世界的參考書籍，適合所有關心兒童與個體心智成長的家長、教師及心理專業工作者閱讀，亦是學習藝術治療的基礎工具書。

課程以 Lowenfeld 的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為軸心，一般兒童繪畫表現原則為基礎，有助了解特殊族群及成人的繪畫表現。引介圖象反映創作者當下之心理年齡的概念，從身心發展理論以及藝術治療的觀點來闡釋各階段兒童的繪畫表現與其認知、情緒與行為發展間的關聯。

師資介紹

陸雅青博士，美國路易維爾大學表達性治療研究所藝術碩士，西班牙馬德里大學藝術博士，具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證照，為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創會(2004)理事長及台北市立教育大學藝術治療研究所(2005)創辦人，亦是美國藝術治療學會之專業會員及證照委員會認證之藝術治療師(ATR-BC)和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證之藝術治療師及督導。

2016年自台北市立大學專任教授退休，目前為榮格分析師、黃雅芬兒童心智診所諮商心理師。著有《藝術治療取向大全》〈審閱、合譯、心理〉、《藝術治療手冊》〈審閱、合譯、心理〉、《藝術治療》(心理)、《藝術治療團體實務研究》(五南)、《兒童藝術治療》(譯作，五南)、《心理診斷與人格測驗手冊》第三版(合譯，心理)、《藝術治療心理專業者實務手冊》(審閱、合譯，學富)等。

上課方式

視訊教學，以口頭講述為主，實務操作、討論等為主。

課程時程

4月28日 - 6月2日，每週二上午 10:00 - 12:00，共 12 小時。

招生對象

各級學校教師或心理助人專業者或對此領域有興趣者。

課前準備

1. 請學員自備 A4 圖畫紙 8 張、蠟筆 (至少 12 色)。
2. 課程用書：陸雅青 (2016)《藝術治療：繪畫詮釋 - 從美術進入孩子的心靈世界》(第

四版)，心理出版社。(課程費用已包含本書，本中心統一採購後郵寄至學員「通訊地址」)

3. 課程講義：電子檔將於開課前 Email 至學員信箱，學員請自行下載列印。
4. 教學平台：Google Meet 教育版，請於開課前取得 Google 帳號，並於上課期間使用中文本名，另請於開課前熟悉 Google Meet 線上操作方式。
5. 為保障課程舉例藝療個案權益，學員需填寫全程不錄音和錄影，並簽署倫理守則與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聲明書。

課程費用

新台幣 8,000 元，包含學費、課程用書、課程講義檔案及研習證明。

退費說明：因故退費或逾繳費用，需填寫「退費申請表」(繳費費用免填寫)，連同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及「存摺封面」等影本(報名時已繳則免附)，寄至推教中心信箱 ee@ntua.edu.tw 或傳真(02)2960-4035 辦理。

1. 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前：退還繳交費用 9 成，不含報名費。
2. 開課日後至課程三分之一前：退還繳交費用 5 成，不含報名費。
3. 逾課程三分之一：不退費。

課程規劃

1. 公教人員可登錄研習時數。
2. 「台灣藝術治療學會」繼續教育積分：(全勤者)時數 12；積分 12；講師積分 36。

| 場次 | 日期 | 時段 | 課程內容 |
|----|------|---------------------|--|
| 一 | 4/28 | 10:00 12:00 | ✓ 《藝術治療：繪畫詮釋》綜論。 ✓ 預讀《藝術治療》第一、七章。 |
| 二 | 5/5 | | ✓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4 歲以下 ✓ 預讀《藝術治療》第二章。 |
| 三 | 5/12 | | ✓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4~7歲以下。 ✓ 預讀《藝術治療》第三章。 |
| 四 | 5/19 | | ✓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4~7歲以下。 ✓ 預讀《藝術治療》第三章。 |
| 五 | 5/26 | | ✓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7~9歲以下。 ✓ 預讀《藝術治療》第四章。 |
| 六 | 6/2 | | ✓ 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在藝術治療評估與介入的應用 9~12歲以下。 ✓ 預讀《藝術治療》第五、六章。 |

※「本課程無法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所取修讀證明或學分證明亦非醫事人員證書或執業執照，不得據以執行心理師法等醫事人員法規所定業務內容。」